

证券代码：836329 证券简称：宝坤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点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329	宝坤新材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此次股东大会。

（七）会议地点

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常州科技街 A 座 121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俞学功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规划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斌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规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5-001]。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决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2]。

（七）审议《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4]。

（八）审议《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6]。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

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5-007]。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为[2025-008]。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预付账款变更其他应收对外借款》的议案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关于补充确认预付账款变更其他应收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2、上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

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9 时至 10 时。

（三）登记地点：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常州科技街 A 座 1216 号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贺振纲；联系电话：13706118155；邮箱：945686632@qq.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的《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字的《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宝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